

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

阳审管审字〔2026〕31号

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阳城县水务局阳城县小东河生态修复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

阳城县水务局：

你局报送的《关于报批阳城县小东河生态修复工程初步设计的申请》（阳水发〔2026〕49号）及附件收悉。根据阳城县人民政府2025年第12次县长办公会议纪要，结合项目实际情况，经委托评审，原则同意山西众泰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初步设计，具体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代码：2512-140522-89-05-827765
- 二、项目名称：阳城县小东河生态修复工程
- 三、建设单位：阳城县水务局

四、建设地址：北留镇大桥村、史山村；润城镇沟西村、北音村、下庄村、润城村等2个乡镇6个村。

五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：该项目禁止占用耕地及基本农田，对阳城县小东河大桥村至润城村段、支流三庄河下庄村至入小东河河口段、支流史山河史山村至入小东河河口段河道范围内6.7km河道进行生态修复治理。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护岸5.124km、护岸防护6.945km、蓄水主槽0.929km、生态堰17座；修复拦砂坝1座、跌水坝2座、管道修复13处和生态修复面积约2.86万m²。

六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该项目概算总投资为3205.89万元，其中：工程部分3170.13万元、环境保护工程20.73万元、水土保持工程15.03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资金及县政府投资。

七、建设工期：12个月。

八、项目建设要严格落实“以工代赈”相关要求，明确务工组织领导、管理、监督等工作任务，细化、实化“以工代赈”务工岗位、数量及务工时间、劳务报酬、岗前技能培训等内容，做好劳务报酬发放工作，推行信息公示公告制度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有关项目施工图优化，请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。根据《政府投资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2号）规定，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政府投资项目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的基本信息。

附件：阳城县小东河生态修复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

(此页无正文)

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6年5月25日



抄送：县发改局、县财政局、县统计局

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6年5月25日印

附件：

阳城县小东河生态修复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工程或费用名称	投资概算 (万元)	备 注
合 计	3205.89	
一、工程部分	3170.13	
建筑工程	2565.04	
施工临时工程	128.43	
独立费用	325.70	
基本预备费	150.96	
二、环境保护工程	20.73	
三、水土保持工程	15.03	

